

综合化学研究生院硕士生招生信息	
招生专业	综合化学专业
入学申请资格	<p>具有由入学后负责指导研究工作的本学院老师(接收老师)所开具的推荐信上保证的学习能力的学生,满足下列条件之一者:</p> <o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1. 在日本以外的国家,接受了 16 年学校教育或者是预计能在入学前完成 16 年学校教育的学生 2. 在日本,通过远程教育修完外国学校 16 年教育课程或者是预计入学前能完成 16 年教育的学生 3. 在日本,修完文部科学大臣指定的,外国的学校教育制度所承认的该国大学课程(仅限于接受了该国 16 年学校教育者)或者是预计能在入学前修完此类课程的学生 4. 入学前,大学在籍满 3 年以上者;在日本以外的国家接受了 15 年学校教育者;在日本,通过远程教育,修完外国学校 15 年学校教育课程者;在日本,修完文部科学大臣指定的、外国的学校教育制度所承认的该国的大学课程者(仅限于接受了该国 15 年学校教育者);在日本以外的国家,接受了 16 年学校教育的学生或者是预计能在入学前完成 16 年学校教育的学生 5. 通过本研究生院入学申请资格审查,被认为具备大学毕业同等以上学历,并在入学时年满 22 周岁者
入学时间	4 月、10 月
入学考试方法	笔试: 专业课, 外语 面试
招生简章公布时间	6 月下旬
入学申请时间	4 月入学: 入学前一年的 7 月 10 月入学: 入学当年的 7 月
入学申请资料	入学申请书、个人简历、预定指导老师的推荐信、成绩单、毕业证(或预计毕业证明)、TOFEL、TOEIC 成绩单(任意)、毕业学校指导老师的推荐信、外国人登录证复印件以及其预定指导老师要求提交的材料
报名费	3 万日元
入学考试时间	4 月入学: 入学前一年的 8 月 10 月入学: 入学当年的 8 月
海外实施入学考试	无
录取结果公布时间	4 月入学: 入学前一年的 9 月 10 月入学: 入学当年的 9 月
录取结果公布方法	公布在综合化学研究生院·工学院大厅入口处,并同时公布在理学院 2 号馆 1 层大厅以及工学院材料化学楼 1 层大厅,并通过信件告知考生本人